

## 预留用地围墙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HNRQ-2023-SG-03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郑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预留用地围墙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9.939148万元，招标人为河南省环宇滚动体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499391.48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预留用地围墙二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预留用地围墙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质要求：竞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在有效期内），没有正在施工的工程项目且在合同期内每周到岗不少于五天（由竞标人出具项目经理承诺书）。

4、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竞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竞标人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4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竞标人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须注明被委托人姓名、联系电话、邮箱）、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及营业执照扫描件在获取时间内（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发送至邮箱（hnrqzz@163.com），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被识别和判断。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5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明鸿路交叉口国信广场 26 楼荣旗招标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5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明鸿路交叉口国信广场 26 楼荣旗招标开标室

#### 七、其他

预留用地围墙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预留用地围墙二次的潜在竞标人应在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明鸿路交叉口国信广场 26 楼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2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编号：HNRQ-2023-SG-031

2. 项目名称：预留用地围墙二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499391.48 元

5. 最高限价：499391.48 元

6. 采购需求：

6.1 项目概况：完成预留用地围墙二次涉及的全部工作内容（详见清单、图纸及技术要求）；

6.2 工程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前程路与金龙路交叉口东北角

6.3 工程主要内容：

(1) 对东侧现有围墙（长 135 米，高 2.5 米）用水泥砂浆粉刷两遍，东外墙外面刷白色防水涂料；

(2) 对西侧现有围墙（长 130 米，高 3 米）用水泥砂浆粉刷两遍；

(3) 对南侧围墙未倒塌部分拆除，重新砌筑长 346 米、高 3 米围墙，墙体外露部分用水泥砂浆粉刷两遍；

(4) 现有一间门卫室外墙粉刷层铲除，重新粉刷、刷漆，现有一个钢制大门除锈、刷漆（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

6.3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6.4 工期：25 日历天；

6.5 质量要求：合格；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竞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质要求：竞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类（在有效期内），没有正在施工的工程项目且在合同期内每周到岗不少于五天（由竞标人出具项目经理承诺书）。

4、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竞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竞标人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竞谈文件

1. 时间：2023年05月22日至2023年05月24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竞标人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须注明被委托人姓名、联系电话、邮箱）、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扫描件及营业执照扫描件在获取时间内（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发送至邮箱（hnrqzz@163.com），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被识别和判断。审核通过后，代理公司将谈判文件电子版发送至竞标人邮箱。

3. 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3年05月2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明鸿路交叉口国信广场26楼荣旗招标开标室

### 五、开启

1. 时间：2023年05月2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明鸿路交叉口国信广场26楼荣旗招标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河南省环宇滚动体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苗先生

电话：0371-6239872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荣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明鸿路西南角国信广场26楼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371-55658618

###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371-55658618

2023年05月19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南省环宇滚动体有限公司监督部门。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省环宇滚动体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

联系人：苗先生

电话：0371-6239872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荣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州大道明鸿路国信广场26楼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371-55658618

电子邮件：hnrqzz@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